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为金鹰鑫日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与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塔银行”）签署的代理销售协议，红塔银行从 2020 年 2 月 7 日起代理销售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金鹰鑫日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欢迎广大投资者申购。具体公告如下：

一、代销机构信息

名称：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世博路低碳中心 A 座
法定代表人：李光林
客户服务热线：0877-96522
网址：<http://www.ynhtbank.com>

二、增加代销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6974	金鹰鑫日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006975	金鹰鑫日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份额

三、投资者可以在红塔银行的网点办理本基金的开户、申购、定投、转换和赎回业务，相关规则遵照红塔银行的有关规定以及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发售公告、基金合同。

四、投资者可以通过拨打红塔银行客服电话或登录红塔银行网站咨询相关事宜，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以下方式了解有关情况：

- 1、本基金管理人客服电话：4006-135-888
- 2、本基金管理人网址：www.gefund.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定投并不等于零存整取，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本基金管理人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中国证监会对基金募集的注册，不代表对基金收益和风险的实质性判断和保证。投资有风险，决策须谨慎。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2 月 7 日